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在公司开展的大宗贸易业务中，会计师认为下游交易对手之间存在管理人员交叉等情况，其无法就大宗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交易对手是否与银鸽投资存在关联方关系，以及相应款项的范围、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公司与河南融纳因贸易业务，对河南融纳开具了4.0008亿的商业承兑汇票，河南融纳后背书给北京通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票据逾期后，北京通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提起诉讼。

会计师无法就银鸽投资涉及诉讼的4.0008亿商业承兑汇票对应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和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019年底公司向河南大乘、四川银鸽、河南福雷沃预付货款余额分别为27,612.90万元、12,790.86万元和3,498.03万元，会计师无法就上述预付款项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以及银鸽投资与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相关预付款的最终流向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020年5月12日，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8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回复如下：

一、关于公司大宗贸易业务

年报及审计意见显示，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大宗贸易业务收入 3,615 万元，与之相关的交易发生额为 26.68 亿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大宗贸易相关的应付商业承兑汇票 10.30 亿元，应收账款余额 1.31 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0.42 亿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上述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均已逾期。

问题一“年报显示，公司通过总部、河南银鸽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鸽工贸）开展木浆、乙二醇等贸易业务，供应商包括普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国贸）、上海熔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熔和）、漯河市豫南口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南口岸），客户包括河南鼎鼎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鼎鼎）、河南融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融纳）、河南大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大乘）、上海晟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晟光）。2019 年，公司贸易业务实现收入 3,332 万元，同比增加 3.25%，毛利率 48.41%，提升 19.16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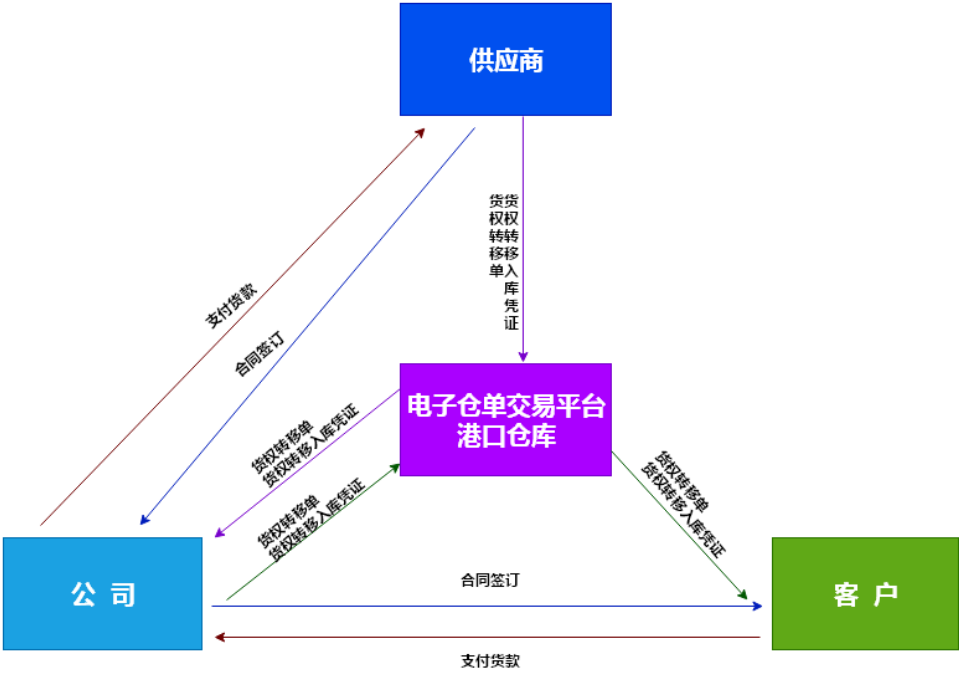
请公司补充披露：（1）大宗贸易业务运营模式，包括涉及商品采购、货物流转、物流仓储、资金流转等具体环节及公司主要参与环节，公司相关管理销售团队、仓储物流资源，以及风险管控情况等；（2）结合公司在贸易业务中的角色定位、风险报酬承担、定价能力、结算方式等情况，说明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公司年报披露贸易业务收入金额前后不一致的原因，列示各笔贸易业务交易背景、交易产品、发生金额、收入确认时点，以及相关交易货款支付情况；（4）贸易业务的交易对方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如存在关联关系，具体说明关联方情况、交易背景、金额，以及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5）结合贸易业务涉及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可比同类交易毛利率水平等情况，说明贸易业务毛利率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大宗贸易业务运营模式，包括涉及商品采购、货物流转、物流仓储、资金流转等具体环节及公司主要参与环节，公司相关管理销售团队、仓储物流资源，以及风险管控情况等

1、贸易商品分为两类：乙二醇、商品木浆，货物流转以货权转移单进行确认。其中，乙二醇通过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网上仓储服务平台以货权转移方式交割，合同约定货物由需方自提，以“货权转移入库凭证”为提货凭证；商品木浆

通过青岛华恒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货权转移方式交割，合同约定货物由需方自提，以“货权转让书”为提货凭证并由青岛华恒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出具货权已转移的回执。



2、物流仓储

贸易商品通过货权转移单、网上仓储服务平台货权转移单进行交接，上、下游之间贸易都是事前沟通好后，当天交接转移完成，与我公司合作上游供应商在青岛设置有贸易仓库，我公司未设置仓库。

3、公司相关销售管理团队

公司成立国际贸易部，部门设置岗位四人，其中：部门负责人 1 人，负责部门全面工作，合同、资金支付的审核；木浆贸易专员 1 人，负责木浆合同的签订、发票接收、业务流程发起等；乙二醇贸易专员 1 人，负责乙二醇合同的签订、业务流程发起、发票接收等；物流专员 1 人，负责物流车辆回运动态，运价、运力、运费的初审及运输合同的签订；国贸部主要从事贸易的采供、销售、物流、货权交接、资金支付审批等各种工作，部门人员有丰富的贸易业务多年从业经验。

4、仓储物流资源

我公司与青岛俊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俊辰）、日照广通物流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日照广通）、漯河市泰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威物流）、豫南口岸等都有合作，物流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青岛俊辰 成立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日照广通 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泰威物流 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4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豫南口岸是豫南最大的仓储物流企业，豫南口岸是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二类陆路口岸，国家重点扶持的物流企业，是漯河市委、市政府打造“豫南商贸物流中心”战略构想的重要企业之一，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4 日，注册资本：8000 万元；

5、风险管控

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选择主要通过专业调研、公司背景，资源掌控、供货能力等多方面的对比，公司主要贸易供应商以央企、国企为主（例如：普天国际、上海熔和等），资金往来方面能接受我公司支付的商业承兑汇票；下游客户的选择主要考量标准为具有良好销售渠道、优质的资金状况、信誉非常良好等方面的合理性综合评定；在以上基础上，贸易业务的开展我公司按照制度要求，统一组织进行单家谈判，压缩采购成本，实现利润最大为原则基础，同时，签订购销合同、跟踪定期对账等及时发现问题，年底由外部审计发对账函进行债权债务确认。

（二）结合公司在贸易业务中的角色定位、风险报酬承担、定价能力、结算方式等情况，说明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大宗贸易主要采用背靠背的贸易方式，即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量决定向上游供应商采购的数量，货物转移主要采用货权转移单的形式，形式上公司承担货权转移给销售客户前的风险，但是在交易中，采购方和销售方均为固定客户，采购和销售周期极短，交易数量一致，基本在同一时间或付款时即完成，公司实质在贸易业务中处于中间商角色。

涉及净额法确认收入的主要业务合同条款约定如下：

采购合同：①结算方式及期限：合同签订后，需方以电汇/商业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款到交货。②双方于仓库办理物权转移手续后，由需方自提，物权转移后，包含仓储费、装货费及出库费在内的所有费用及风险由需方自行承担。

销售合同：①结算方式及期限：需方应在合同生效后 2 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商业

承兑汇票，否则供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②交货：需方自提，款到分批转货权，以供方签发的提货通知单为准。③本合同项下标的物所有权自货款全部付清时起转移，风险自货物交付后转移，但需方未履行支付货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供方所有。

上述业务中，购销业务主要采取的定价方式为议价方式，我公司根据采购成本，结合市场价格情况确定销售价格。结算方式为：对供应商主要采用电汇、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结算，对客户主要采取电汇、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

在上述业务中，我公司实质上承担了中间商的角色，业务实质为通过赚取贸易差价来获利，与公司纸张生产制造的主业无关。根据以上条件，因此对此类业务采用净额法确认。

（三）说明公司年报披露贸易业务收入金额前后不一致的原因，列示各笔贸易业务交易背景、交易产品、发生金额、收入确认时点，以及相关交易货款支付情况

1、不一致的原因

公司贸易业务主要分布于母公司、银鸽工贸和无道理公司。母公司是机制纸生产、销售，故贸易业务在其他业务反映；银鸽工贸主业是购销木浆、化工、机制纸等的贸易公司，其贸易购销业务在主营业务反映；无道理公司是生态肥和复混肥的销售公司，其贸易购销业务也在主营业务反映。

审计意见中所述贸易收入是母公司和银鸽工贸按照净额法确认的木浆和乙二醇收入，是按业务划分的，在报表中包含母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和工贸公司、无道理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中的贸易是银鸽工贸、无道理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二者因不同的划分口径产生的差异。

2、交易背景

自开展贸易以来，公司在服务生产经营为主的前提下，围绕生产所需的木浆，以及造纸行业所需的基础原材料，加大了贸易业务的开拓力度，目的是通过集中采购达到降低成本，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3、各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	供应商名称	应付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采购金额（不含税）	客户名称	应收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收入确认时间	销售金额（不含税）
----	----	-------	--------	--------	-----------	------	--------	--------	--------	-----------

序号	产品	供应商名称	应付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采购金额(不含税)	客户名称	应收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收入确认时间	销售金额(不含税)
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6,489.00	是	5,593.97	河南融纳	6,534.00	是	201901	5,632.76
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356.00	是	3,755.17	河南融纳	4,386.00	是	201901	3,781.03
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356.00	是	3,755.17	河南融纳	4,386.00	是	201901	3,781.03
4	木浆	普天国贸	4,747.60	是	4,077.23	河南融纳	4,789.10	是	201902	4,112.87
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689.00	是	4,042.24	河南融纳	4,734.00	是	201902	4,081.03
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6,942.00	是	5,984.48	河南融纳	7,007.00	是	201902	6,040.52
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490.00	是	2,146.55	上海晨光	2,505.00	是	201902	2,159.48
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988.00	是	2,575.86	上海晨光	3,006.00	是	201903	2,591.38
9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310.00	是	4,577.59	河南融纳	5,370.00	是	201903	4,629.31
1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124.00	是	1,831.03	河南融纳	2,148.00	是	201903	1,851.72
1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260.00	是	4,534.48	河南鼎鼎	5,320.00	是	201903	4,586.21
1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315.00	是	1,133.62	河南鼎鼎	1,330.00	是	201903	1,146.55
1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588.00	是	4,817.24	上海晨光	5,621.00	是	201903	4,845.69
1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675.00	是	2,306.03	河南鼎鼎	2,700.00	是	201903	2,327.59
1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477.50	是	2,997.84	河南鼎鼎	3,510.00	是	201903	3,025.86
1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270.00	是	2,818.97	河南融纳	3,300.00	是	201903	2,844.83
1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270.00	是	2,818.97	河南融纳	3,300.00	是	201903	2,844.83
18	木浆	普天国贸	2,148.60	是	1,852.24	河南融纳	2,166.36	是	201903	1,867.55
19	木浆	普天国贸	591.67	是	510.06	河南融纳	596.65	是	201903	514.35
20	木浆	普天国贸	592.68	是	510.93	河南融纳	597.66	是	201903	515.22
21	木浆	普天国贸	482.56	是	416	河南融纳	486.72	是	201903	419.59
2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227.84	是	1,058.48	河南大乘	1,235.09	是	201903	1,064.73
2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2.16	是	37.31	河南大乘	42.41	是	201904	37.53
2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53.50	是	132.33	河南融纳	153.5	是	201903	132.33
25	木浆	普天国贸	140.39	是	121.03					
2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800.00	是	4,247.79	上海晨光	4,850.00	是	201904	4,292.04
2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280.00	是	4,672.57	上海晨光	5,335.00	是	201904	4,721.24
28	木浆	普天国贸	1,205.88	是	1,067.15	河南鼎鼎	1,216.27	是	201904	1,076.35
29	木浆	普天国贸	2,290.07	是	2,026.61	河南鼎鼎	2,309.65	是	201904	2,043.93
3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090.00	是	2,734.51	河南融纳	3,114.00	是	201904	2,755.75
3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570.00	是	3,159.29	河南鼎鼎	3,598.00	是	201904	3,184.07
3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570.00	是	3,159.29	河南鼎鼎	3,598.00	是	201904	3,184.07
3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260.00	是	2,000.00	河南鼎鼎	2,277.55	是	201904	2,015.53
3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602.50	是	1,418.14	河南鼎鼎	1,614.95	是	201904	1,429.16
35	木浆	普天国贸	1,182.57	是	1,046.52	河南融纳	1,192.85	是	201904	1,055.62
36	木浆	普天国贸	907.05	是	802.7	河南融纳	914.87	是	201904	809.62
37	木浆	普天国贸	1,313.06	是	1,162.00	河南鼎鼎	1,324.28	是	201904	1,171.93
3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500.00	是	3,097.35	上海晨光	3,535.00	是	201905	3,128.32
39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055.00	是	2,703.54	河南鼎鼎	3,087.50	是	201905	2,732.30
4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760.00	是	3,327.43	河南鼎鼎	3,800.00	是	201905	3,362.83

序号	产品	供应商名称	应付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采购金额(不含税)	客户名称	应收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收入确认时间	销售金额(不含税)
4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290.00	是	2,911.50	河南鼎鼎	3,325.00	是	201905	2,942.48
42	木浆	普天国贸	3,911.24	是	3,461.28	河南融纳	3,946.48	是	201905	3,492.46
43	木浆	普天国贸	499.20	是	441.77	河南融纳	503.7	是	201905	445.75
44	木浆	普天国贸	532.38	是	471.13	河南融纳	537.4	是	201905	475.58
4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808.00	是	1,600.00	上海晟光	1,826.15	是	201905	1,616.06
4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915.00	是	4,349.56	上海晟光	4,964.35	是	201905	4,393.23
4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47.96	是	484.92	河南大乘	551.26	是	201904	487.84
4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73.04	是	507.11	河南大乘	576.49	是	201904	510.17
49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785.33	是	1,579.94	河南大乘	1,796.09	是	201905	1,589.46
5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575.67	是	1,394.40	河南大乘	1,585.16	是	201906	1,402.80
51	木浆	普天国贸	1,395.76	否	1,235.19	上海晟光	1,410.15	否	201906	1,247.92
52	木浆	普天国贸	1,463.66	否	1,295.28	上海晟光	1,478.75	否	201906	1,308.63
53	木浆	普天国贸	462.75	否	409.52	河南鼎鼎	467.38	否	201906	413.61
54	木浆	普天国贸	195.89	否	173.36	河南鼎鼎	197.91	否	201906	175.15
55	木浆	普天国贸	241.41	否	213.64	河南鼎鼎	243.90	否	201906	215.84
56	木浆	普天国贸	1,246.94	否	1,103.49	河南鼎鼎	1,259.93	否	201906	1,114.98
57	木浆	普天国贸	565.91	否	500.81	河南鼎鼎	571.80	否	201906	506.02
58	木浆	普天国贸	314.33	否	278.17	河南鼎鼎	317.94	否	201906	281.36
59	木浆	普天国贸	1,060.00	否	938.22	河南鼎鼎	1,070.00	否	201906	947.08
60	木浆	普天国贸	1,196.00	否	1,057.94	河南鼎鼎	1,207.50	否	201906	1,068.11
61	木浆	普天国贸	2,425.00	否	2,146.42	河南鼎鼎	2,450.00	否	201906	2,168.55
6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752.00	是	4,205.31	上海晟光	4,807.00	是	201907	4,253.98
6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944.00	是	1,720.35	河南融纳	1,966.50	是	201907	1,740.27
6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850.50	是	3,407.52	上海晟光	3,893.00	是	201907	3,445.13
6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171.00	是	2,806.19	河南融纳	3,206.00	是	201907	2,837.17
6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520.00	是	4,884.96	河南鼎鼎	5,580.00	是	201907	4,938.05
6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1,921.00	是	1,700.00	河南鼎鼎	1,941.88	是	201907	1,718.48
6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679.00	是	2,370.80	河南鼎鼎	2,708.12	是	201907	2,396.57
69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500.00	是	3,982.30	上海晟光	4,550.00	是	201908	4,026.55
7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825.00	是	3,384.96	上海晟光	3,867.50	是	201908	3,422.57
7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550.00	否	4,026.55	河南鼎鼎	4,600.00	是	201908	4,070.80
7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750.00	是	5,088.50	河南融纳	5,812.50	否	201908	5,143.81
73	木浆	普天国贸	229.89	否	203.44	河南鼎鼎	232.36	否	201908	205.63
74	木浆	普天国贸	810.00	否	716.81	河南鼎鼎	820.00	否	201908	725.66
7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267.00	否	4,661.06	河南鼎鼎	5,324.50	否	201908	4,711.95
7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580.00	否	4,053.10	河南鼎鼎	4,630.00	否	201908	4,097.35
7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600.00	否	4,070.80	上海晟光	4,650.00	否	201909	4,115.04
7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060.00	否	4,477.88	上海晟光	5,115.00	否	201909	4,526.55
79	木浆	普天国贸	224.87	否	199.00	河南融纳	227.33	否	201909	201.17
80	木浆	普天国贸	915.00	否	809.73	河南融纳	925.00	否	201909	818.58

序号	产品	供应商名称	应付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采购金额(不含税)	客户名称	应收商票金额	商票是否结清	收入确认时间	销售金额(不含税)
8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810.00	否	4,256.64	河南鼎鼎	4,860.00	否	201909	4,300.88
8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291.00	否	4,682.30	河南融纳	5,346.00	否	201909	4,730.97
8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810.00	否	4,256.64	河南融纳	4,860.00	否	201909	4,300.88
8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313.00	否	4,701.77	河南融纳	5,368.00	否	201909	4,750.44
85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920.00	否	3,469.03	上海晟光	3,960.00	否	201910	3,504.42
86	乙二醇	普天国贸	4,165.00	否	3,685.84	上海晟光	4,207.50	否	201910	3,723.45
87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255.00	否	4,650.44	河南融纳	5,305.00	否	201910	4,694.69
88	乙二醇	普天国贸	7,094.25	否	6,278.10	河南融纳	7,161.75	否	201910	6,337.83
89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852.00	否	5,178.76	河南鼎鼎	5,907.00	否	201910	5,227.43
90	乙二醇	普天国贸	5,852.00	否	5,178.76	河南融纳	5,907.00	否	201910	5,227.43
91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192.00	否	2,824.78	上海晟光	3,222.00	否	201910	2,851.33
92	乙二醇	普天国贸	2,128.00	否	1,883.19	上海晟光	2,148.00	否	201910	1,900.88
93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458.00	否	3,060.18	河南融纳	3,490.50	否	201910	3,088.94
94	乙二醇	普天国贸	3,192.00	否	2,824.78	河南融纳	3,222.00	否	201910	2,851.33
95	木浆	豫南口岸	519.74	否	935.43	河南融纳	540.36	是	201904	940.13
96	木浆	豫南口岸	537.66	否		河南融纳	522.35	是	201904	
97	乙二醇	豫南口岸	848.00	否	750.44	河南融纳	858.00	否	201907	759.29
		小计	276,505.01		242,969.68		279,021.90			245,185.46
	大类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客户名称	收现汇金额		收入确认时间	销售金额(不含税)
98	木浆	上海熔和			12,338.54	河南鼎鼎	20,000.00		201901	13,343.80
99	乙二醇	上海熔和			7,913.79	河南鼎鼎			201901	8,319.31
		小计			20,252.33		20,000.00			21,663.11
	合计		276,505.01		263,222.01		299,021.90			266,848.57

注：本期另发生营业成本—货转费 11.62 万元

对上表 98、99 项的说明：

1、银鸽工贸 2018 年 3 月预付上海熔和现汇 35,480 万元，当年采购金额（不含税） 10,459.48 万元，2019 年采购金额（不含税） 20,252.33 万元，201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 153.27 万元。

2、银鸽工贸 2018 年 3 月收河南鼎鼎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37,891.40 万元，年末商票到期未解付转回。2018 年销售开票（不含税） 11,057.42 万元，2019 年销售开票（不含税） 21,663.11 万元，销售回款 2 亿元，年末应收余额 17,970.81 万元。

（四）贸易业务的交易对方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如存在关联关系，具体说明关联方情况、交易背景、金额，以及是否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我公司通过以下方式核实贸易业务的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1、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络工具核实了股权关系等；
- 2、责成业务部门进一步核实，业务部门反馈公司与交易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3、公司询问控股股东银鸽集团，反馈交易方和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4、与外部审计师一起现场访谈，公司未发现与交易对方存在关联关系。
- 经查证，我公司与贸易业务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结合贸易业务涉及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可比同类交易毛利率水平等情况,说明贸易业务毛利率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1、同行业同类交易毛利水平

公司浆类的毛利 2.95%，化肥类毛利 21.46%，同行业同类贸易毛利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	同类商品	贸易营收	贸易成本	毛利率%
山鹰纸业	浆	847,724.97	825,790.03	2.59
新洋丰	化肥	18,784.71	15,498.64	17.49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公司贸易业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交易产品	收入确认方法	2019 年			2018 年			单位
			贸易收入	贸易成本	毛利率 (%)	贸易收入	贸易成本	毛利率 (%)	
其他业务中的贸易	木浆	净额法	151.46		100.00	242.49		100.00	母公司
	乙二醇		2,039.17		100.00	2,215.52		100.00	
	小计 1		2,190.63		100.00	2,458.01		100.00	
主营业务中的贸易	木浆	净额法	1,009.96		100.00	333.24		100.00	银鸽工贸
	乙二醇		414.37		100.00	466.38		100.00	
	小计 2		1,424.33		100.00	799.62		100.00	
	净额法合计		3,614.96		100.00	3,257.63		100.00	
	木浆、化工、机制纸	总额法	1,825.46	1,654.50	9.37	1,906.43	1,856.01	2.64	银鸽工贸
	生态肥		82.20	64.56	21.46	404.3	324.44	19.75	无道理公司
	维修服务					116.86	102.89	11.95	机电分公司
小计 3	1,907.66		1,719.06	9.89	2,427.59	2,283.34	5.94		
主营业务中贸易合计		3,331.99	1,719.06	48.41	3,227.21	2,283.34	29.25		
合计		5,522.62	1,719.06	68.87	5,685.22	2,283.34	59.84		

公司主营业务中的贸易毛利率增加有两方面原因：

一是贸易中按照净额法确认的收入较去年增加 624.71 万元，增幅 78.13%，因净额法收入增加提高了贸易业务毛利率。

二是机制纸贸易收入毛利增加，2019 年主要偏重毛利大的彩胶纸、静电纸的销售，

追求利润最大化。

公司贸易业务按照总额法计算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商品类别	2019年				2018年			
		贸易收入	贸易成本	毛利	毛利率%	贸易收入	贸易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银鸽 工贸	木浆	14,283.92	13,273.96	1,009.96	7.07	3,404.12	3,070.88	333.24	9.79
	乙二醇	9,078.60	8,664.23	414.37	4.56	14,162.93	13,696.55	466.38	3.29
	小计	23,362.52	21,938.19	1,424.33	6.10	17,567.05	16,767.43	799.62	4.55
总部	木浆	29,399.11	29,247.66	151.45	0.52	142,885.42	142,642.93	242.49	0.17
	乙二醇	214,086.94	212,047.76	2,039.18	0.95	54,046.98	51,831.47	2,215.52	4.10
	小计	243,486.05	241,295.42	2,190.63	0.90	196,932.40	194,474.40	2,458.00	1.25
合计	木浆	43,683.03	42,521.62	1,161.41	2.66	146,289.54	145,713.81	575.73	0.39
	乙二醇	223,165.54	220,711.99	2,453.55	1.10	68,209.91	65,528.02	2,681.90	3.93
	小计	266,848.57	263,233.61	3,614.96	1.35	214,499.46	211,241.83	3,257.63	1.52

总额法下，浆类贸易毛利率 2.66%，与同行业山鹰纸业的 2.59%相比持平，乙二醇贸易毛利率也仅为 1.10%，与去年持平，不存在异常情况。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 2019 年银鸽投资的贸易业务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并逐笔检查贸易业务发生的凭证和单据，包含采购、销售合同、货权转移单、审批单等资料；
- ②逐笔检查与大宗贸易业务相关的票据收付和资金流水；
- ③利用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对供应商及客户的基本情况进行查询；
- ④函证相关供应商和客户，并对河南融纳、河南鼎鼎进行访谈；
- ⑤访谈并函证乙二醇交割仓库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 ⑥就大宗贸易相关问题与银鸽投资审计委员会沟通。

截止审计报告日，与大宗贸易相关的应付商业承兑汇票 10.30 亿元，应收账款余额 1.31 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0.42 亿元均已逾期，且下游交易对手之间存在管理人员交叉等情况（上海晟光、河南鼎鼎、河南大乘，付珂、郭莎莎），我们无法就这些大宗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交易对手是否与银鸽投资存在关联方关系，以及相应款项的范围、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大宗贸易作为无法表

示意见基础事项之一。

问题二“年报显示，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 10 亿元，其中应付商业承兑汇票余额为 7.60 亿元。本期已到期未支付的商业承兑汇票总额 10.70 亿元，其中 6.70 亿元重分类至应付账款。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应付票据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对手方的名称、开票时间、金额、到期情况，以及相关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说明公司开具大额商业承兑汇票进行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3）公司逾期未付票据的原因，是否涉及逾期罚息，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4）关于到期尚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目前付款进展，交易双方有关安排情况，并充分揭示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回复：

（一）应付票据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对手方的名称、开票时间、金额、到期情况，以及相关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单位：万元

序号	票据号	交易对手名称	出票日期	商票金额	到期日	是否到期	是否支付
1	231049100018120190614414502704	普天国贸	2019/6/14	2,859.43	2019/11/10	是	否
2	231049100018120190614414502712	普天国贸	2019/6/14	3,027.24	2019/11/10	是	否
3	231049100018120190614414502729	普天国贸	2019/6/14	4,681.00	2019/11/10	是	否
4	231049100018120190812452535700	普天国贸	2019/8/12	1,039.89	2019/12/9	是	否
5	231049100018120190807449811365	普天国贸	2019/8/7	4,550.00	2019/11/4	是	支付 2,211.26 万元
6	231049100018120190822459426604	普天国贸	2019/8/22	5,267.00	2019/11/19	是	否
7	231049100018120190822459426590	普天国贸	2019/8/22	4,580.00	2019/11/19	是	否
8	231049100018120190903467871274	普天国贸	2019/9/3	4,600.00	2019/12/1	是	否
9	231049100018120190903467871282	普天国贸	2019/9/3	5,060.00	2019/12/1	是	否
10	231049100018120190903467871266	普天国贸	2019/9/3	1,139.87	2019/12/1	是	否
11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217	普天国贸	2019/9/17	4,810.00	2019/12/15	是	否

序号	票据号	交易对手名称	出票日期	商票金额	到期日	是否到期	是否支付
12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194	普天国贸	2019/9/17	5,291.00	2019/12/15	是	否
13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209	普天国贸	2019/9/17	3,920.00	2019/12/15	是	否
14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900	普天国贸	2019/9/17	4,165.00	2019/12/15	是	否
15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877	普天国贸	2019/9/17	4,810.00	2019/12/15	是	否
16	231049100018120190917476005895	普天国贸	2019/9/17	5,313.00	2019/12/15	是	否
17	210450406315120190305356560216	豫南口岸	2019/3/5	519.74	2019/6/3	是	否
18	210450406315120190305356560185	豫南口岸	2019/3/5	537.66	2019/6/3	是	否
19	210450406315120190703428144740	豫南口岸	2019/7/3	848.00	2019/12/30	是	否
	重分类应付商票小计			67,018.83			
20	231049100018120190701426494345	河南融纳	2019/7/1	40,008.00	2019/7/15	是	否
21	231049100018120191011491549634	普天国贸	2019/10/11	5,255.00	2020/1/23	是	否
22	231049100018120191011491549618	普天国贸	2019/10/11	7,094.25	2020/1/23	是	否
23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215772	普天国贸	2019/10/16	5,852.00	2020/2/27	是	否
24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215764	普天国贸	2019/10/16	5,852.00	2020/2/27	是	否
25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215801	普天国贸	2019/10/16	5,320.00	2020/2/27	是	否
26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215797	普天国贸	2019/10/16	6,650.00	2020/2/27	是	否
	未重分类应付票据小计			76,031.25			

如问题一（四）所述，公司通过多方查证，我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手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说明公司开具大额商业承兑汇票进行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采购采用集中采购模式，单家谈判，确定相关采购要素，包括但不限于金额、交货时间、交货方式、付款方式等。采购的付款方式一般为电汇、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增加公司利润，经双方协商同意接受我公司商业承兑汇票，以往年度贸易过程中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均按时兑付，未出现逾期情况，我公

公司及下游客户均有良好信誉，2019年下游乙二醇需求增大，是我公司乙二醇贸易量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9年公司在服务生产经营为主的前提下，保持集中采购的优势，继续稳定贸易业务的份额。我公司供应商主要开展木浆和乙二醇的销售业务，我公司能够提供稳定的采购需求，业务双方建立了合作关系。基于我公司过往的业务合作和良好的信誉，供应商接受我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三）公司逾期未付票据的原因，是否涉及逾期罚息，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因我公司贸易下游客户未及时结算款项，同时我公司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无法垫资结算到期未付票据，导致贸易应付票据逾期未付。

我公司应付供应商逾期未付票据对应的罚息事项，因合同中未明确约定罚息条款，双方正在协商解决中。

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已经逾期的票据重分类至应付账款，对未逾期的票据仍在应付票据核算，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关于到期尚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目前付款进展，交易双方有关安排情况，并充分揭示可能存在的风险

到期尚未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明细见本问题（一）的回复。

2020年的1月3日已经兑付票号为231049100018120190812452535700项下的款项1,039.89万元，因疫情影响，催款方式方法受限，无法及时收回货款。目前，公司正与客户积极磋商，以函电催款、律师催款函等多种方式催要，公司也在积极筹措资金，力争在年内收回余款并支付给供应商。

在未兑付期间内，不排除被供应商起诉追偿货款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应付票据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应付票据明细表；
- ②检查应付票据备查簿；
- ③实施函证程序；
- ④逐笔检查与大宗贸易业务相关的票据收付和资金流水；

⑤检查是否存在逾期未支付的票据，对逾期未支付的票据是否已经转入应付账款；

⑥进入电子商业汇票系统查看票据状态；

⑦检查应付票据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⑧检查应付票据期后付款情况。

⑨利用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对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进行查询；

⑩查阅银鸽投资关于 4.0008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涉及诉讼的公告。

截止审计报告日，与大宗贸易相关的应付商业承兑汇票 10.30 亿元，应收账款余额 1.31 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0.42 亿元均已逾期，且下游交易对手之间存在管理人员交叉等情况（上海晟光、河南鼎鼎、河南大乘，付珂、郭莎莎），我们无法就这些大宗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交易对手是否与银鸽投资存在关联方关系，以及相应款项的范围、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大宗贸易作为无法表示意见基础事项之一。

我们无法就银鸽投资涉及诉讼的 4.0008 亿商业承兑汇票对应预付款项的可收回性、应付票据偿付的必要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票据作为无法表示意见基础事项之一。

问题三“年报显示，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3.60 亿元，同比下降 56.78%，全部为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余额 9.55 亿元，同比增加 198.80%，主要系将 6.79 亿元到期未能兑付的商业承兑票据转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对手方中，河南鼎鼎对公司应付账款 4.16 亿元，河南融纳对公司应付账款 1.85 亿元，上海晟光对公司应付账款 2.08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主要对象、开票方、交易背景、销售产品、交易金额、票据开具及到期情况，相关方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2）到期未能兑付商业承兑汇票开票方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业务开展情况，主要财务指标，有关资金兑付安排或计划，以及是否存在兑付风险；（3）目前收款进展及公司采取的催收措施，并结合资金回收风险，分析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回复：

（一）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主要对象、开票方、交易背景、销售产品、交易

金额、票据开具及到期情况，相关方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票据号	出票单位	销售产品	商票金额	销售发票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是否到期	是否收款
1	231329003002120190618416211004	上海晟光	木浆	2,888.91	2,888.91	2019/6/18	2019/11/9	是	否
2	231049100018120190617414885046	河南鼎鼎	木浆	4,727.50	4,727.62	2019/6/17	2019/11/9	是	否
3	231049100018120190617414868776	河南鼎鼎	木浆	3,058.87	3,058.87	2019/6/17	2019/11/9	是	否
4	231049100018120190807450369864	河南融纳	乙二醇	5,812.50	5,812.50	2019/8/7	2019/11/3	是	收到4,900.5万元
5	23104910001812019081345308166	河南鼎鼎	木浆	1,052.36	1,052.36	2019/8/13	2019/12/8	是	否
6	231049100018120190823460272953	河南鼎鼎	乙二醇	5,324.50	5,324.50	2019/8/23	2019/11/18	是	否
7	231049100018120190823460254986	河南鼎鼎	乙二醇	4,630.00	4,630.00	2019/8/23	2019/11/18	是	否
8	231329003002120190904468866642	上海晟光	乙二醇	4,650.00	4,650.00	2019/9/4	2019/11/30	是	否
9	231329003002120190904468869250	上海晟光	乙二醇	5,115.00	5,115.00	2019/9/4	2019/11/30	是	否
10	231049100018120190904468873186	河南融纳	木浆	1,152.33	1,152.33	2019/9/4	2019/11/30	是	否
11	231049100018120190923479587193	河南鼎鼎	乙二醇	4,860.00	4,860.00	2019/9/23	2019/12/14	是	否
12	231049100018120190919477797841	河南融纳	乙二醇	5,346.00	5,346.00	2019/9/19	2019/12/14	是	否
13	231329003002120190919477827471	上海晟光	乙二醇	3,960.00	3,960.00	2019/9/19	2019/12/14	是	否
14	231329003002120190919477827463	上海晟光	乙二醇	4,207.50	4,207.50	2019/9/19	2019/12/14	是	否
15	231049100018120190919477802583	河南融纳	乙二醇	4,860.00	4,860.00	2019/9/19	2019/12/14	是	否
16	231049100018120190919477804728	河南融纳	乙二醇	5,368.00	5,368.00	2019/9/19	2019/12/14	是	否
17	231049100018120190705429473202	河南融纳	乙二醇	858.00	858.00	2019/7/5	2019/12/30	是	否
	重分类应收票据小计			67,871.47					
18	231049100018120191012492073179	河南融纳	乙二醇	5,305.00	5,305.00	2019/10/12	2020/1/22	是	否
19	231049100018120191012492076089	河南融纳	乙二醇	7,161.75	7,161.75	2019/10/12	2020/1/22	是	否
20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648537	河南鼎鼎	乙二醇	5,907.00	5,907.0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21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688617	河南融纳	乙二醇	5,907.00	5,907.0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22	231329003002120191016494698078	上海晟光	乙二醇	3,222.00	3,222.0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23	231329003002120191016494705104	上海晟光	乙二醇	2,148.00	2,148.0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24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710094	河南融纳	乙二醇	3,490.50	3,490.5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25	231049100018120191016494689664	河南融纳	乙二醇	3,222.00	3,222.00	2019/10/16	2020/2/26	是	否
	未重分类应收票据小计			36,363.25					

如问题一（四）所述，公司通过多方查证，我公司与交易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到期未能兑付商业承兑汇票开票方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业务开展情况，主要财务指标，有关资金兑付安排或计划，以及是否存在兑付风险

1、河南融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宇

成立日期: 2015-08-20

经营范围: 网上销售: 办公耗材, 办公家具, 计算机软硬件, 电子产品, 数码产品, 实验仪器, 分析仪表, 通讯产品, 机械设备及配件, 日用百货, 纸浆、木浆, 包装材料, 纸制品, 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 机电设备及配件; 企业营销策划, 企业管理咨询, 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电子产品的维修、维护。

实际控制人: 冯宇

主要成员: 冯宇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林合体任监事。

财务数据: 河南融纳 2019 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总资产 111,835.57 万元, 总负债 113,486.70 万元, 营业收入 99,727.06 万元, 利润总额-982.65 万元。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日期
1	冯宇	自然人	4200	84.00%	2017-06-22
2	唐蕊	自然人	400	8.00%	2017-06-22
3	林合体	自然人	300	6.00%	2017-06-22
4	张国伟	自然人	100	2.00%	2017-06-22

2. 河南鼎鼎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秀玉

成立日期: 2017-09-08

经营范围: 网上销售及批发零售: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实验仪器、分析仪表、通讯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日用百货、纸浆、木浆、包装材料、纸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机电设备及配件;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营销策划;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与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实际控制人: 张秀玉

主要成员: 张秀玉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郭莎莎任监事。

财务数据: 河南鼎鼎 2019 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总资产 53,070.33 万元, 总负债 57,708.99 万元, 营业收入 91,539.70 万元, 利润总额-789.19 万元。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日期
1	张秀玉	自然人	765	51.00%	/
2	河南船长翎赫商贸有限公司	企业	735	49.00%	2048-12-31

3、上海晟光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付珂

成立日期: 2019-01-10

经营范围:纸浆、纸及纸制品、印刷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饲料、燃料油、润滑油、橡胶制品、焦炭、煤炭、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木材、木制品、塑料制品、环保设备、机械配件、汽车配件、钢材、纺织原料及产品、化肥、食用农产品、办公用品的销售，新能源科技、化工科技、生物科技、医药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品牌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绿化养护，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付珂

主要成员: 付珂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郜春阳任监事。

财务数据: 上海晟光 2019 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37,384.81 万元，总负债 32,388.11 万元，营业收入 68,979.58 万元，利润总额 4.29 万元。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日期
1	付珂	自然人	4950	99.00%	2048-12-25
2	闫玉玺	自然人	50	1.00%	2048-12-25

公司已经与相关汇票开票方进行了沟通，对方承诺尽快兑付；因今年的疫情影响有可能存在部分票据无法兑付的风险，我公司正在积极追讨，全力规避资金风险。

(三) 目前收款进展及公司采取的催收措施，并结合资金回收风险，分析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公司非常重视货款的催收，已经与相关客户多次沟通并向客户多次发出催款函以及法律事务函，催促对方尽早偿还货款，但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客户逐步在

复工复产，需要一定时间来完成资金的兑付。

期末结余的 10.42 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中的 6.79 亿元到期未能兑付转为应收账款，按照我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为 1 年以内，计提比例 1%，计提的减值金额为 678.70 万元；剩余商业承兑汇票 3.64 亿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未能兑付，参照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方法，按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计提减值 363.63 万元。

公司认为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充分，可以覆盖资金回收风险。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应收票据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应收票据明细表；
- ②检查应收票据备查簿；
- ③监盘库存票据；
- ④对应收票据进行函证；
- ⑤逐笔检查与大宗贸易业务相关的票据收付和资金流水；
- ⑥检查是否存在逾期未收款的票据，对逾期未收款的票据是否已经转入应收账款；
- ⑦进入电子商业汇票系统查看票据状态；
- ⑧评价针对应收票据计提的坏账准备的适当性；
- ⑨访谈河南融纳、河南鼎鼎，询问其对商业承兑汇票的还款计划；
- ⑩检查应收票据期后回款情况。
- ⑪检查应收票据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截止审计报告日，与大宗贸易相关的应付商业承兑汇票 10.30 亿元，应收账款余额 1.31 亿元、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0.42 亿元均已逾期，且下游交易对手之间存在管理人员交叉等情况（上海晟光、河南鼎鼎、河南大乘，付珂、郭莎莎），我们无法就这些大宗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交易对手是否与银鸽投资存在关联方关系，以及相应款项的范围、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大宗贸易作为无法表示意见基础事项之一。

问题四“公司前期公告显示，公司曾于 2018 年 1 月、2019 年 1 月向河南融纳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但交易未能实施，对方将相关票据退还公司。2019 年 7 月 1 日，公司再次向河南融纳开出 4.0008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作为预付款项，河南融纳当日即使用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向北京通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通冠）背书融资 3.7 亿元，近期因公司未能按期兑付上述票据，北京通冠对公司提起诉讼。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明历次公司向河南融纳开具票据涉及交易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采购产品、交易金额，双方权利义务约定，并说明公司与其多次签署合同、预付款项，但未实施交易的原因和商业合理性；（2）河南融纳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任职情况，进一步核实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河南融纳主营业务经营，财务数据，对公司货款支付情况，说明河南融纳作为公司重要贸易业务客户，使用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融资，是否系为其向公司支付贸易业务货款、票据等提供运转资金。”

公司回复：

（一）列明历次公司向河南融纳开具票据涉及交易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采购产品、交易金额，双方权利义务约定，并说明公司与其多次签署合同、预付款项，但未实施交易的原因和商业合理性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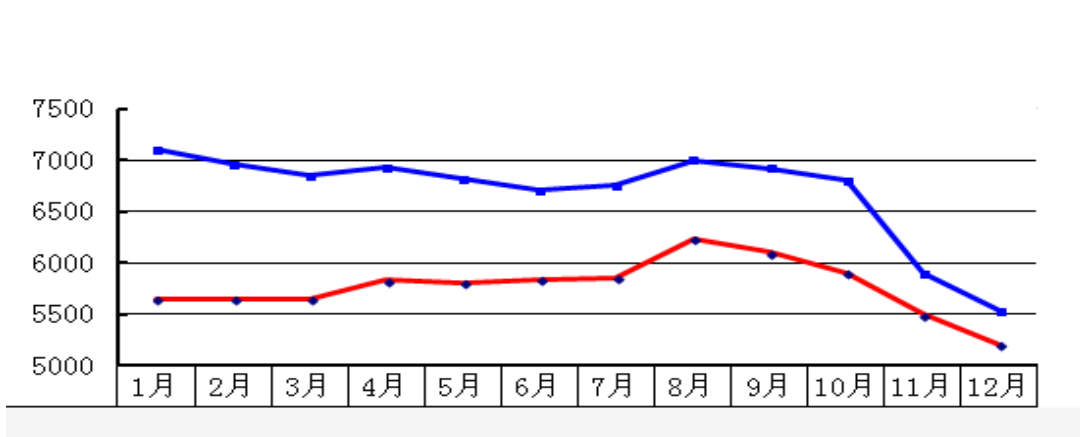
序号	票号	出票人名称	收款人名称	商票金额	合同号	采购产品	合同金额	发票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是否结清	备注
1	231049100018120170601087222005	银鸽投资	河南融纳	4,000.00	YGRN20170523	纸浆、木浆、纸制品及包装材料等产品	45,000	2,039.50	2017/6/1	2017/12/1	转让结清	采购框架合同, 贴现背书营口银行--提示付款结清
2	231049100018120170810101567784	银鸽投资	河南融纳	38,984.00	YGTZ20170809	木浆	38,984		2017/8/10	2017/12/10	转让结清	票据系统提示结束已结清
3	231049100018120180110147605321	银鸽投资	河南融纳	40,008.00	YGTZ20180101	木浆	40,008		2018/1/10	2018/3/31	转让结清	票据系统提示结束已结清
4	231049100018120190102319403475	银鸽投资	河南融纳	40,008.00	YGTZ20190102	木浆	40,008		2019/1/2	2019/1/16	是	票据系统提示结束已结清
5	231049100018120190701426494345	银鸽投资	河南融纳	40,008.00	YGTZ20190102	木浆	40,008		2019/7/1	2019/7/15	否	背书北京通冠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系统显示逾期未付款

2017年5月23日我公司与河南融纳签订木浆采购框架合同，希望以卖方河南融纳的市场优势为我公司采购指定产品；框架合同约定我公司计划在一年内分批向河南融纳购买总价约人民币4.5亿元的纸浆、木浆、纸制品及包装材料等产品，支付方式买方向卖方预付开具180天远期商业承兑汇票；



2017年8月9日我公司与河南融纳签订购销合同，订购森博漂白阔叶浆20,000吨，单价5,150元/吨，价值10,300万元；银星针叶浆56,800吨，单价5,050元/吨，价值28,684万元，合计38,984万元；2017年8月10日我公司向河南融纳预付开具电子商业承兑汇票38,984万元，期限四个月；合同签订后，木浆价格持续上涨，河南融纳上游供应商不同意按原价执行，导致河南融纳无法交货，河南融纳经与我公司沟通，本次合同取消，原开具商票到期结算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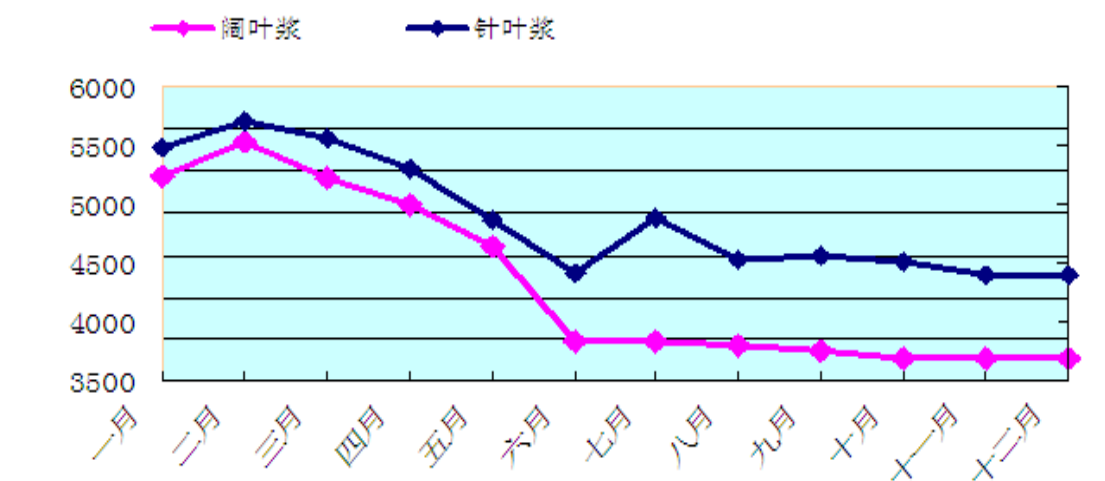
2018年度价格市场分析



2018年1月5日我公司与河南融纳重新签订购销合同，向其采购森博阔叶浆40,000吨，单价5,850元/吨，价值23,400万元，银星针叶浆24,000吨，单价6,920元/吨，价

值 16,608 万元，合计 40,008 万元；2018 年 1 月 10 日我公司向河南融纳预付开具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40,008 万元，期限 80 天；预付后河南融纳迟迟不让提货，我公司多次催促，河南融纳回复预测木浆市场还会上涨，继续按合同执行河南融纳损失较大，要求延期，我公司不同意延期，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本次合同终止，预付开具商票到期结算退回；

2019 年木浆价格趋势图



2019 年 1 月 2 日我公司与河南融纳又一次签订了购销合同，主要原因在于对方很有诚意的进行谈判，重点是能接受我公司开具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缓解我公司的资金压力；本次合同约定采购森博阔叶浆 40,000 吨，单价 5,850 元/吨，价值 23,400 万元，银星针叶浆 24,000 吨，单价 6,920 元/吨，价值 16,608 万元，合计 40,008 万元；随即我公司在 2 日当天向河南融纳预付开具电子承兑汇票 40,008 万元，为防止融纳长期占用，只开具了期限 14 天商票；但是因为商票期限过短，河南融纳未能按期组织好货源，本次合同又一次终止，商票到期结算退回；

2019 年 7 月 1 日河南融纳告知他们不但能接受我公司的商票，缓解我公司现金流，愿意将 1 月份的合同继续执行，我公司考虑到与河南融纳的深度合作，预付开具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40,008 万元，期限 14 天；商票开具后，河南融纳至今一直未能交付货物，我公司进行多次催讨后已聘请专业法律团队对其进行追讨，并在近期会有相应的解决结果。

(二) 河南融纳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任职情况，进一步核实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股权结构：自然人冯宇 4,200 万元，股权占比 84%；自然人唐蕊 400 万元，股权占比 8%；自然人林合体 300 万元，股权占比 6%；自然人张国伟 100 万元，股权占比 2%；

2、实际控制人：冯宇；

3、董监高情况：冯宇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林合体任监事；

如问题一（四）所述，经查证相关公开信息，河南融纳与我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结合河南融纳主营业务经营，财务数据，对公司货款支付情况，说明河南融纳作为公司重要贸易业务客户，使用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融资，是否系为其向公司支付贸易业务货款、票据等提供运转资金

我公司支付给河南融纳的商业承兑汇票为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货款，我公司支付后河南融纳对该票据进行了背书转让，我公司对其背书转让的原因并不知情。一直以来我公司都在催促其交付货物，直到本回复前河南融纳也没有将货物交付，我公司已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维权。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逐笔检查与历次票据相关的采购合同、凭证及相关单据；
- ②对河南融纳实施函证及访谈程序；
- ③进入电子商业汇票系统查看该票据的最终状态；
- ④询问企业相关人员该票据开具、退回的交易背景及商业合理性；
- ⑤查阅银鸽投资关于 4.0008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涉及诉讼的公告。
- ⑥利用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对河南融纳的基本情况进行查询。

2017 年 8 月 10 日银鸽投资根据采购合同预付商票 38,984.00 万元，2017 年 9 月 28 日河南融纳开出相同金额的商票，企业解释为交易未履行，双方权利义务解除。

2018 年 1 月 10 日银鸽投资根据采购合同预付商票 40,008.00 万元，2018 年 4 月 20 日河南融纳开出相同金额的商票，企业解释为交易未履行，双方权利义务解除。我们无法就银鸽投资该笔交易的真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故 2018 年对大宗贸易进行了保留。

2019 年 1 月 2 日银鸽投资根据采购合同预付河南融纳商票 40,008.00 万元，2019

年1月16日电子票据系统显示票据结束已结清，企业解释为交易未履行，双方权利义务解除；2019年7月1日银鸽投资向河南融纳开具商票40,008.00万元，到期日2019年7月15日，2020年元月我们年审时通过电子票据系统发现该票据处于逾期拒绝付款状态。

我们无法就银鸽投资涉及诉讼的4.0008亿商业承兑汇票对应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和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票据作为无法表示意见基础事项之一。

二、关于公司造纸业务

问题五“年报显示，2019年公司机制纸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58亿元，同比减少28.40%，毛利率0.34%，同比减少3.17个百分点。其中包装纸收入6.55亿元，同比下降47.86%，毛利率-11.74%，同比下降11.58个百分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各类型纸品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说明机制纸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2）包装纸各季度产品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以及对应毛利率情况；（3）结合包装纸供应商客户情况、公司议价能力、定价政策以及同行业情况，说明包装纸毛利率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各类型纸品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说明机制纸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1、各纸品价格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吨

分产品	2019年			2018年			2019年较2018年增减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售价 %	销售成本 %	毛利率 %
特种纸	6,432.54	5,914.53	8.05	7,143.75	6,724.36	5.87	-9.96	-12.04	2.18
包装纸	2,937.98	3,282.97	-11.74	3,625.27	3,631.17	-0.16	-18.96	-9.59	-11.58
生活纸	7,124.79	6,724.71	5.62	7,965.74	7,411.15	6.96	-10.56	-9.26	-1.35
机制纸合计	4,746.21	4,728.85	0.37	5,079.22	4,900.68	3.52	-6.56	-3.51	-3.15

注：上表生活纸数据不含卫生用品数据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

材料	单位	2019 年均价	2018 年均价	较 2018 年均价变动	降幅 %
针叶浆	元/吨	4,744.30	5,761.34	-1,017.05	-17.65
阔叶浆	元/吨	4,191.20	4,943.10	-751.90	-15.21
电	元/度	0.58	0.51	0.06	12.55
原煤	元/吨	642.92	580.24	62.68	10.80
固废	元/吨	2,200.53	2,576.62	-376.09	-14.60
天然气	元/立方	3.15	2.68	0.47	17.54

公司机制纸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

- 1、2019 年包装纸市场行情下行，包装纸售价大幅下降，是包装纸毛利下降的主要原因。
- 2、生产方面因包装纸限产、春季检修时间长、缺乏原材料等因素导致包装纸生产期缩短、产量减少，单位产品固定费用分摊增加。
- 3、同时由于缺乏美废，为保证产品质量增加木浆使用量导致成本增加。

综合上述因素影响，包装纸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导致机制纸整体毛利率下滑。

（二）包装纸各季度产品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以及对应毛利率情况；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年均
销售均价（元/吨）	3,152.56	2,854.88	2,755.63	3,019.22	2,937.98
销售成本（元/吨）	3,324.08	3,487.75	3,056.65	3,189.57	3,282.97
毛利率（%）	-5.44	-22.17	-10.92	-5.64	-11.74
废纸均价（元/吨）	2,165.83	2,435.76	2,060.28	2,069.67	2,200.53

（三）结合包装纸供应商客户情况、公司议价能力、定价政策以及同行业情况，说明包装纸毛利率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

受国家环保政策影响，外废配额进一步缩减。固废供给紧张，原料采购价格较高；因主要原料只能采用固废，而采用固废生产的产品品质得不到一定的保障，为解决产品质量问题，生产过程中增加一定比例的木浆，而木浆价格远高于固废价格，导致生产成本上升。

包装纸下游客户是省内及华东、华南区域的纸板纸箱加工厂，客户相对稳定，但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下游客户经营状况不好，开机率低于 80%。2019 年包装纸基本

单机运行，生产产品品种不全，不能及时满足客户需求，部分客户中断合作，导致部分客户流失。

包装纸行业规模效应明显，龙头企业产能巨大，在市场上形成标杆效应，公司只能被动跟随，在产品成本相对较高的情况下，产品毛利率低于其它上市公司。

单位：元/吨

包装纸	山鹰纸业			景兴纸业			博汇纸业			银鸽投资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售价	销售成本	毛利率 (%)
	3,511	2,729	22.26	3,273	2,922	10.72	3,047	2,889	5.20	2,938	3,283	-11.74

注：上表数据根据各公司年报披露数据计算

通过比较，包装纸毛利率较上述三家公司偏低，单位销售成本较上述三家公司分别高 20.30%、12.35%、13.64%，单位销售价格较上述三家公司分别低 16.32%、10.24%、3.58%，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低于同行业水平而单位成本高于同行业水平，故公司包装纸毛利率为负。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①将本期各基地的销售金额、销售数量、单位成本与上年同期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产品销售结构和价格变动的趋势；

②计算机制纸的毛利率，与上年同期数据进行比较，分析波动原因；

③查询 2019 年度原材料价格走势，与企业账面原材料成本变动趋势核对；

④查询 2019 年度包装纸价格走势，与企业账面销售单价变动趋势核对；

⑤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查验原始凭证、账面记录及资金流入情况；

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六“年报显示，公司主要子公司经营亏损严重，2019 年银鸽工贸、漯河银鸽特种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鸽特种纸）、漯河银鸽生活纸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鸽生活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66 亿元、4.48 亿元、8.59 亿元，合计占公司收入比

例 88%，净利润-2,545 万元、-4,700 万元、-2.11 亿元，上年同期净利润-1,961 万元、-4,997 万元、-6,295 万元，其中银鸽生活纸亏损大幅增加。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上述子公司产品收入、成本、产销量、市场变化等情况，分析其经营亏损的原因；（2）结合公司生产线、产品市场定位、行业成本变动等，说明上述子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回复：

（一）结合上述子公司产品收入、成本、产销量、市场变化等情况，分析其经营亏损的原因

子公司	持股比例%		产量 (万吨)	销量 (万吨)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 成本(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市场占 有率(%)
	直接	间接						
银鸽工贸	100.00				46,437.29	44,686.43	-2,539.93	
银鸽特种纸	75.00		6.75	6.94	44,632.63	43,001.97	-4,247.89	约 1.78
银鸽生活纸	99.95	0.05	11.56	12.02	85,687.64	80,924.21	-20,721.38	约 1.15

1、上述几个子公司亏损存在的几个共同的因素：

（1）期间费用较大

银鸽工贸注册资本 2.72 亿元，2019 年公司财务费用达到 4,105.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431.04 万元，同比增长 145.22%；

银鸽特种纸注册资本 450 万美元，2019 年度需要承担的财务费用 2,528.26 万元及资产租赁费 4,000 万元（含税），负担较重；

银鸽生活纸注册资本 5.516 亿元，2019 年的财务费用 6,793.15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计提 7,183.67 万元，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 6,401.75 万元。

（2）生产用电成本高

与行业大型造纸企业相比，公司自发电量占比低，生产用电大部分需要外购，造成公司生产成本较高。

（3）缺乏规模效应

整体规模较小，远远低于行业龙头公司，导致规模效益不明显。公司人均产量为 339 吨/人，本年度较去年降低 20.53%，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人均产量，公司相应承担的成本较高，负担较重。

名称	产量(万吨)			生产人员(人)	人均产量 (吨/人)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晨鸣纸业	501.00	456.72	9.70%	9,169	546
山鹰纸业	473.59	461.00	2.73%	8,111	584
博汇纸业	229.42	169.51	35.34%	3,511	653
岳阳林纸	97.91	101.22	-3.27%	2,431	403
太阳纸业	354.00	300.00	18.00%	8,402	421
银鸽投资	40.15	53.25	-24.60%	1,186	339

注:上表中的数据根据各公司年报披露进行的计算,与实际情况可能存在差异。

(4) 产品层次低,无价格优势

销售方面产品层次较低公司各个子公司的生产环节较为单一,生产用原材料浆和废纸均为向外部采购,并非自产,生产的产品多为原纸,下游客户仍为生产加工企业,并非面向终端用户,整个供产销环节非全产业链生产,公司的产品为下游客户生产用原材料。

银鸽工贸亏损原因分析

2019年银鸽工贸实现营业收入4.66亿元,同比增长39.88%,实现利润-2,545.47万元,同比增亏584.63万元,利润下降的原因有:

1、主要是受市场因素的影响,2017-2018年木浆市场价格急剧上升,达到近年的价格高峰;进入2019年木浆价格趋势缓慢下降,给公司带来成本增加、订单下降等问题。

2、由于全年银鸽工贸木浆贸易量下降,导致供应商确定的采购量未达到预期,从而导致原本预期能够实现的价格优惠未能实现约607万元。

3、2019年公司财务费用达到4,105.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431.04万元,同比增长145.22%;

4、2019年市场大宗材料的价格始终摇摆不定,包括了木浆及化工产品,公司在通过分析市场价格后,择机通过银鸽工贸大量采购相关商品,稳定公司生产成本以及使贸易产生利润价差,但是未能达到预期。

银鸽特种纸亏损原因分析

1、银鸽特种纸因设备落后,二车间设计车速应为800米/分,目前实际为720-730米/分,导致电耗、汽耗都偏高。

2、从生产规模来看,特种纸设计产能为7万吨,远远低于行业龙头冠豪高新,

规模效应不明显。

3、银鸽特种纸产品售价较低。主要产品是离型原纸、标签原纸、食品包装纸、无碳原纸、淋膜原纸、双胶原纸、无碳复写纸等纸种，目前，因设备和技术原因，一等品率相对降低。各纸种毛利情况如下：

品种	销量(吨)	收入(万元)	成本(万元)	销售毛利(万元)
离型原纸	6,790.78	4,212.31	4,002.47	209.84
标签原纸	1,162.87	830.59	764.54	66.05
食品包装纸	900.17	691.65	623.87	67.78
无碳原纸	19,825.39	12,157.37	12,165.92	-8.55
淋膜原纸	18,350.05	9,734.43	10,340.49	-606.07
双胶原纸	2,887.50	1,474.78	1,446.73	28.06
无碳复写上纸	6,756.13	5,158.93	4,696.24	462.68
无碳复写中纸	6,804.43	5,818.86	5,064.14	754.72
无碳复写下纸	5,908.41	4,553.71	3,897.56	656.15
合计	69,385.73	44,632.63	43,001.97	1,630.66

银鸽生活纸亏损原因分析

2019年银鸽生活纸净利润-2.11亿元，较2018年净利润增亏1.48亿元，增亏主要因素：

1、毛利2019年较2018年减少2,566.78万元，增亏2,566.78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较2018年减少2,460.14万元，附表如下：

项目	单位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小计
2019年收入	万元	22,324.65	22,879.76	20,420.94	20,020.26	85,645.62
2018年收入	万元	26,202.77	21,658.06	25,754.36	30,382.32	103,997.51
差异	万元	-3,878.12	1,221.70	-5,333.41	-10,362.06	-18,351.89
2019年成本	万元	21,737.32	21,017.39	18,355.67	19,754.89	80,865.26
2018年成本	万元	24,329.47	19,850.02	24,127.46	28,450.08	96,757.02
差异	万元	-2,592.15	1,167.37	-5,771.79	-8,695.19	-15,891.76
2019年毛利	万元	587.33	1,862.37	2,065.27	265.37	4,780.34
2018年毛利	万元	1,873.30	1,808.04	1,626.90	1,932.24	7,240.48
差异	万元	-1,285.97	54.33	438.37	-1,666.87	-2,460.14
2019年售价	元/吨	7,755.86	7,354.12	6,821.78	6,590.54	7,124.79
2018年售价	元/吨	8,137.24	8,130.49	7,766.03	7,880.45	7,965.74
差异	元/吨	-381.37	-776.37	-944.25	-1,289.92	-840.95
2019年产量	吨	25,979.67	33,313.33	27,479.49	28,865.24	115,637.73
2018年产量	吨	30,839.26	34,056.90	33,907.94	33,653.38	132,457.48

差异	吨	-4,859.59	-743.57	-6,428.45	-4,788.14	-16,819.75
2019年销量	吨	28,784.23	31,111.48	29,934.92	30,377.29	120,207.92
2018年销量	吨	32,201.07	26,638.07	33,162.86	38,554.04	130,556.04
差异	吨	-3,416.84	4,473.41	-3,227.94	-8,176.75	-10,348.12

受市场环境影 响，银鸽生活纸 2019 年产量较 2018 年减少 1.68 万吨，2019 年销量较 2018 年减少 1.03 万吨，产销量较上期下降，售价较 2018 年大幅度下降，而主要材料木浆、原煤价格下降幅度低于售价下降幅度，导致收入减少的同时，产品销售成本并未与销售价格形成联动，导致产品销售毛利下降。

2、四项费用及税金附加影响利润较 2018 年增亏 3,308.81 万元，四项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公司为提高效率、改革创新、加大了技术研发力度，2019 年研发费用较 2018 年增加 2,535.11 万元；

3、2019 年收到的政府补助较 2018 年减少 1,432.74 万元影响利润增亏 1,432.74 万元；

4、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183.67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6,019.51 万元，影响利润增亏 6,019.51 万元；

5、2019 年处置报废设备影响利润增亏 444.49 万元。

(二) 结合公司生产线、产品市场定位、行业成本变动等，说明上述子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1、同行业成本变动

公司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单位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 (万元)	销量 (吨)	单位销售成本 (元/吨)	营业成本 (万元)	销量 (吨)	单位销售成本 (元/吨)	
冠豪高新(无碳热敏)	116,333.30	180,877.00	6,431.62	131,777.64	169,853.51	7,758.31	-17.10
民丰特纸	111,672.25	139,755.00	7,990.57	122,264.82	144,768.55	8,445.54	-5.39
博汇纸业	828,460.89	2,248,300.00	3,684.83	697,224.37	1,960,235.00	3,556.84	3.60
山鹰纸业(原纸)	1,298,404.02	4,757,082.66	2,729.41	1,365,016.84	4,606,451.69	2,963.27	-7.89
小计	2,354,870.46	7,326,014.66	3,214.39	2,316,283.67	6,881,308.75	3,366.05	-4.5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上市公司年报和万得数据。通过上述数据比较，2019 年因生产用木浆或废纸价格下降，同行业其他企业单位成本 2019 年较 2018 年平均下降 4.51%，我公司单位营业成本也较去年下降 3.51%。

2、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919.25万元，净利润-65,020.25万元。公司重要的子公司银鸽工贸、银鸽特种纸和银鸽生活纸2019年的利润合计为-28,384.33万元，子公司的亏损已经影响到了公司的经营业绩。

(1) 生产经营方面

银鸽特种纸现有两条原纸生产线、两条无碳纸加工生产线，主要产品为无碳原纸和无碳纸。产品定位于中高端，产品价格变动相比原料木浆的价格变动有滞后性；公司主要产品无碳纸的市场需求在萎缩，各生产厂家的竞争更加激烈，产品毛利持续降低。2020年拟定进行10项技术和技改项目，优化现有的设备和工艺，进一步提效降本；并优化产品结构，促进产能提升。2020年，银鸽特种纸的生产经营情况预计较2019年会有改善，但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银鸽生活纸现有原纸生产线5条，其中2条原纸生产线为福伊特5500型高速卫生纸机。生活纸作为区域性品牌，主要销售区域在省内，国内市场占有率约1.15%，产品为中高档产品，品牌价值不高，在市场上处于弱势。但国内生活纸人均需求量在增长，市场空间大，银鸽原纸质量稳定，生活纸行业市场前景看好。

(2) 社会责任

公司和子公司是漯河市重点企业之一，拥有员工2千多人，承担着一定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坚持“清洁生产、绿色发展”的环保理念，主动实施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综上，上述子公司因生产经营处于亏损状态，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了不利影响。公司和子公司也在积极寻找新的盈利点，公司对造纸行业前景看好，但影响生产成本的部分因素（生产规模小、协同效应不足、生产用电高等问题）暂无法解决，公司产品品牌的推广也需要一定的时间，未来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①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将本期银鸽工贸、特种纸公司、生活纸公司的销售金额、销售数量、单位成本与上年同期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产品销售结构和价格变动的趋势；计算银鸽工贸、特种纸公司、生活纸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与上年同期数据进行比较，分析亏损增加的原因；

②对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收支等影响本期净利润的项目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细节测试等程序以验证费用、利得、损失的真实性；

③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查验原始凭证、账面记录及资金流入情况，验证应收账款、收入的真实性。

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三、关于公司财务数据

问题七“年报及审计意见显示，公司对河南大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大乘）、关联方四川银鸽竹浆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银鸽）和河南福雷沃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福雷沃）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2.76 亿元、1.28 亿元和 3,498 万元。2019 年，河南大乘、四川银鸽和河南福雷沃向公司销售金额（含税）分别为 82 万元、9,894 万元和 1,915 万元，预付款项大幅超过公司实际采购额。请公司补充披露：（1）预付款项对应主要原材料或产品采购金额、数量，并结合有关原材料或产品使用情况，说明大额预付款项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2）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任职情况，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关联方。”

公司回复：

（一）预付款项对应主要原材料或产品采购金额、数量，并结合有关原材料或产品使用情况，说明大额预付款项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

单位：万元、吨

预付供应商名称	采购主要产品名称	预付余额	2019 年采购数量	年需求量	年需求金额
河南大乘	阔叶浆	27,612.90	137.12	97,237.70	40,790.04
四川银鸽	竹浆	12,790.86	21,726.70	27,247.84	11,384.33
河南福雷沃	原煤	3,498.03	27,360.80	130,381.79	8,218.81

1、河南大乘预付：公司子公司银鸽工贸与河南大乘主要贸易采购为原材料木浆，2018-2019 年我公司预判原材料价格将持续上涨，公司为控制生产成本，降低材料采购价格，提前预付供应商货款以锁定价格。

2018、2019 年与河南大乘因木浆贸易签订了购销合同，根据签订合同时木浆的市

市场价格约定针叶浆（马牌、银星、凯利普）的价格约 5,500 元/吨，阔叶浆（森博）价格约 5,000 元/吨，结算方式为预付，根据合同约定而后持续预付了 2.7 亿元货款；木浆市场价格自 2019 年 3 月后持续下跌，2019 年末，针叶浆（银星）的价格约为 4,400 元/吨，阔叶浆价格 3,800 元/吨；2020 年 3 月，针叶浆凯利普港口价格 4,550-4,650 元/吨、银星价格 4,400-4,500 元/吨、马牌价格 4,500-4,600 元/吨、阔叶浆森博价格 3,740 元/吨。此前河南大乘向公司交付少量木浆，但后续因购销合同约定的木浆价格远高于市场价格，公司要求河南大乘按现行市场价格供货，如不能供货公司则要求河南大乘退回预付的剩余款项，否则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2、四川银鸽预付：子公司银鸽生活纸生产本色纸产品的主要原料为竹浆，其竹浆库存处于低位，为及时补充原料库存，保证后续生产经营原料的供应，锁定货源及价格；同时，四川银鸽作为公司主要竹浆供应商，其为确保竹浆供应，需大量囤积竹子，为缓解原料收购资金压力，需银鸽生活纸产采用预付方式支付货款。四川银鸽目前竹浆供应正常，具备持续交付竹浆的能力。

3、河南福雷沃预付：2018 年 4 月份，原煤市场价格上涨。为锁定原煤供应价格、保证正常生产，银鸽投资二基地与原煤供应商河南福雷沃约定预支 3,500 万元用于购买原煤 5 万吨，要求河南福雷沃未供完之前不允许上调原煤供应价格。后河南福雷沃如约供货，并在市场价格下调时及时下调供货价格。

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银鸽投资二基地账面显示河南福雷沃商贸有限公司尚欠货款 3,498.03 万元。期间，河南福雷沃将欠公司预付的往来货款 3,498.03 万元的全部供货义务转移给鹤壁市远方贸易有限公司，河南福雷沃与鹤壁市远方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债务转让协议书》，由鹤壁市远方贸易有限公司承担该款项的供货义务。截止 4 月底，公司对河南福雷沃预付款余额为 0 元，公司与鹤壁市远方贸易有限公司预付款余额 2,888.72 万元。下一步，公司将督促鹤壁市远方贸易有限公司持续供应预付款对应的原煤。

（二）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任职情况，以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关联方

1、河南大乘股权结构：自然人付珂 2,970 万元，股权占比 99%；自然人郭莎莎 30 万元，股权占比 1%；实际控制人：付珂；董监高情况：付珂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郭莎莎任监事；

2、河南福雷沃股权结构：自然人潘全杰 1,000 万元，股权占比 100%；实际控制人：潘全杰；董监高情况：潘全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景桐任监事；

如问题一（四）所述，公司通过多方查证，我公司与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不存在关联关系。

资金的最终流向，我公司无法获知。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预付账款明细表；
- ②分析预付账款账龄、余额构成及其合理性；
- ③实施函证程序；
- ④检查预付账款资产负债表日后情况；
- ⑤检查证实交易的支持性文件，向对方函证交易的金额；
- ⑥利用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对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的基本情况进行查询。
- ⑦检查预付账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2019 年底银鸽投资向河南大乘、四川银鸽、河南福雷沃预付货款余额分别为 27,612.90 万元、12,790.86 万元和 3,498.03 万元，河南大乘、四川银鸽和河南福雷沃 2019 年度向银鸽投资销售金额(含税)分别为 81.86 万元、9,893.66 万元和 1,915.26 万元。我们无法就上述预付款项的必要性和商业合理性，以及银鸽投资与河南大乘、河南福雷沃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相关预付款的最终流向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之一。

问题八“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3.70 亿元，其中公司对银鸽集团往来款 3.96 亿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957 万元。前期公司向控股股东银鸽集团转让子公司四川银鸽，形成上述其他应收款，但该笔款项归还期限已延长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请你公司及控股股东补充披露：（1）结合控股股东财务状况及还款安排，说明控股股东能否按期还款并充分提示风险；（2）公司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及其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结合控股股东财务状况及还款安排，说明控股股东能否按期还款并充分提示风险

根据银鸽集团的财务报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银鸽集团经审计的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897.48
流动资产小计	438,121.45
短期借款	157,486.78
流动负债小计	455,688.34
营运资本	-17,566.88
流动比率	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59

银鸽集团为及时偿还原四川银鸽所借上市公司的借款，一直积极筹措资金、盘活资产，但因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金融环境恶化及年初新冠疫情影响等多重因素叠加，目前银鸽集团财务压力大，流动性困难。

当前，银鸽集团财务数据显示目前银鸽集团短期偿债能力较弱，银鸽集团拟引进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资产”）进行债务重组，现已与中国长城资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即将着手开展债务危机化解工作。待危机化解工作完成后，届时会由中国长城资产进行统筹协调，安排相关资金进行偿还。因债务危机化解工作涉及债权人数量较多，工作内容比较繁重，预计时间较长；届时银鸽集团能否按承诺期限偿还上述应付公司的欠款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承诺到期前银鸽集团变更还款承诺履行期限的可能。

（二）公司对该笔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及其合理性

3.96 亿的欠款来源于 2017 年银鸽投资剥离四川银鸽时，银鸽集团承担四川银鸽所欠银鸽投资的债务，非银鸽集团直接占用，2019 年末账龄处于 1-2 年阶段；

一方面，四川银鸽股权转让款作为还款来源之一，银鸽集团 2018 年与重庆理文纸业签署的股权（四川银鸽股权）转让价格为 4.5 亿元，该笔转让款基本能够覆盖该项欠款，但其后该笔交易因故未履行；另一方面，银鸽集团持有的舞阳县政府土地补偿

款 2.77 亿元，待舞阳县政府招商引资完成后收回的此笔补偿款可作为另一还款来源。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控股股东变更还款承诺期限。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对应收银鸽集团的欠款按个别认定 10%计提坏账准备。

银鸽集团回复：

银鸽集团根据与公司及四川银鸽竹浆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银鸽”）签订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债权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银鸽集团承接四川银鸽所欠公司的借款余额，还款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

以下为银鸽集团未经审计的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897.48
流动资产小计	438,121.45
短期借款	157,486.78
流动负债小计	455,688.34
营运资本	-17,566.88
流动比率	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59

为偿还上述款项，银鸽集团一直积极筹措资金、盘活资产，但因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金融环境恶化及年初新冠疫情影响等多重因素叠加，目前银鸽集团财务压力大，流动性困难。

鉴于当前银鸽集团财务情况，银鸽集团拟引进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资产”）进行债务重组，现银鸽集团已与中国长城资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即将着手开展债务危机化解工作。待危机化解工作完成后，届时会由中国长城资产进行统筹协调，安排相关资金进行偿还。因债务危机化解工作涉及债权人数量较多，工作内容比较繁重，预计时间较长，如果届时无法按时偿还，银鸽集团存在变更还款承诺履行期限的可能。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其他应收款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
- ②实施函证程序；
- ③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表；
- ④检查其他应收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⑤获取银鸽集团、四川银鸽财务报表，分析其财务状况、现金流情况、还款能力。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九“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7 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 4,359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明细、形成时间、产能利用率、累计折旧计提金额、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及期末余额、期末账面净值；（2）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后续安排，说明前期减值计提是否谨慎，以及本次减值计提的依据和合理性；（3）前述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的原因及依据，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回复：

（一）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明细、形成时间、产能利用率、累计折旧计提金额、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及期末余额、期末账面净值

单位：万元

使用单位	资产类别	形成时间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产能利用率 (%)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总部	机器设备	2010 年 12 月	22,436.49	12,977.75	859.37	2,525.95	6,932.79	100.00
总部	电子设备	2010 年 12 月	6.38	5.21	0.02	0.81	0.36	100.00
二基地	机器设备	2005-2019 年	65,980.68	48,181.24	5,690.02	5,877.56	11,921.88	58.42
二基地	电子设备	2005-2018 年	403.31	338.89	11.68	11.68	52.74	58.42
银鸽特种纸	机器设备	2008-2019 年	9,072.45	5,293.78	159.51	1,681.64	2,097.03	68.47
银鸽特种纸	电子设备	2007-2019 年	95.46	58.01	0.72	8.11	29.34	68.47
银鸽特种纸	运输设备	2008 年 9 月	61.69	58.60	-	-	3.08	100.00
六基地	机器设备	2006-2019 年	64,480.43	27,247.91	6,894.33	8,669.12	28,563.40	73.66

六基地	电子设备	2012-2019年	293.10	118.41	37.63	99.89	74.81	73.66
六基地	运输设备	2011-2012年	92.61	69.74	-	-	22.88	100.00
	合计		162,922.60	94,349.53	13,653.27	18,874.76	49,698.31	

(二) 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后续安排，说明前期减值计提是否谨慎，以及本次减值计提的依据和合理性

公司2019年末固定资产减值余额19,614.22万元，其中2019年计提13,653.27万元，前期共计提5,960.95万元，占2019年底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的30.39%。前期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均经过资产评估，评估报告情况见下表。2018年管理层判断固定资产无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大额固定资产减值。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前期固定资产减值的计提是谨慎的。

公司前期固定资产减值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金额	剔除四川银鸽	剔除后金额	备注
2019年末余额	-	-	19,614.22	-
2019年度计提	13,653.27	-	13,653.27	中联评报字[2020]第704号、第702号、第703号
2018年度计提	153.71	-	153.71	公司对银鸽生活纸部分闲置设备询价后计提
2017年度计提	4,767.00	4,194.00	573.00	中联评报字[2018]第221号、第220号、第219号
2016年度计提	6,025.00	1,572.00	4,453.00	中联评报字[2017]第008号
2015年度计提	1,188.00	283.00	905.00	中天华评估报字[2016]第1099号
计提合计	25,786.98	6,049.00	19,737.98	

本年度固定资产减值主要是包装纸公司、银鸽生活纸、银鸽特种纸固定资产减值，由于前述三个生产基地相比去年亏损增加，生产设备开工不足，固定资产出现减值迹象，本期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其固定资产进行价值评估，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20]第704号、中联评报字[2020]第702号、中联评报字[2020]第703号三份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根据固定资产价值评估的结果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三) 前述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的原因及依据，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因公司持续亏损，预计未来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

所以本期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全额调减。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会计师对 2019 年银鸽投资**固定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关注和分析：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①获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核对与总账数、报表数是否相符；

②检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方法是否符合规定，依据是否充分，并作记录；

③检查是否已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查验确认减值的依据，并查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数是否正确；

④与资产评估师沟通，了解固定资产是否减值的判断标准、了解本次评估的评估假设是否合理、了解主要评估参数成新率设置的合理性、了解评估师所使用的评估价值类型是否合理；

⑤检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会计师对 2019 年银鸽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关注和分析：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①获取或编制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表，复核加计是否正确，并与报表数、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②检查被审计单位用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率是否根据税法的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③检查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检查被审计单位是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分析预计未来期间是否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

⑤检查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十“年报显示，公司将投资营口乾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营口乾银）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告期内产生公允价值变动 12,650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将营口乾银列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依据、公允价值变动的测算过程，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回复：

该项投资在 2018 年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9 年初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该投资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报表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因营口乾银对底层资产的投资链条被切断，投资款可收回性较差，虽然公司就恢复股权提起诉讼，但诉讼时间和诉讼结果无法确定；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认为该投资公允价值为 0，因此确认 12,65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司将营口乾银的投资列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或编制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表；
- ②利用天眼查等网络查询工具对营口乾银及其下级被投资主体（营口裕泰、优品公司等）的工商信息进行查询；
- ③访谈营口乾银下级被投资单位尚衡公司，以确定投资链条目前的状况；
- ④访谈银鸽投资法务部，了解营口乾银诉讼事项进展；
- ⑤确定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是否正确；
- ⑥检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正确。

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十一“年报显示，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87 亿元，其中 1.81 亿元被作为保证金或冻结，使用受限。请公司补充披露货币资金受限的具体情况，以及是否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回复：

核算科目/ 所属基地	序 号	银行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	--------	------	----	------

核算科目/ 所属基地	序号	银行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150,697,917.34	
总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3,798.57	信用证保证金利息
	2	国开行河南省分行（美元户 210000）	692.53	信用证保证金利息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14,920.74	承兑保证金利息
	4	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	120,172,658.35	承兑保证金
	5	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5,846.86	承兑保证金利息
		小计	120,197,917.05	
银鸽工贸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0.29	信用证保证金利息
	2	华夏银行国基路支行	10,500,000.00	借款质押保证金
		小计	10,500,000.29	
银鸽生活纸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	承兑保证金
冻结的银行存款小计			30,706,077.68	
银鸽投资	1	中国工商银行漯河铁东支行	29,291,600.31	冻结
	2	建设银行漯河召陵支行	1,400,000.00	冻结
	3	中国银行漯河分行营业部	14,477.37	冻结
受限的货币资金合计			181,403,995.02	

其他货币资金中平顶山银行承兑保证金 12,000 万元是对 24,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 浦东发展银行 2,000 万元是待付的商业承兑汇票敞口, 华夏银行国基路支行存单质押 1,050 万元贷款 1,000 万元, 余款 19.79 万元为保证金滚动结息。保证金、质押金的存在保障了上述融资款项的偿还, 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银行账户冻结的原因: 系公司供应商因合同纠纷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所致, 具体情况如下:

①关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冻结 2,902.07 万元事项

原告: 毕曙杰

被告: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 公司此项冻结系因公司与供应商毕曙杰合同纠纷所致, 毕曙杰为公司废纸供货商, 公司因拖欠毕曙杰货款被其起诉。

②关于寿光市人民法院冻结 140.00 万元事项

原告: 寿光市众源化工有限公司

被告: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 我公司与原告存在买卖合同法律关系, 原告曾向我公司销售阳离子聚丙烯酰胺、阴离子聚丙烯酰胺, 我公司尚有 1,283,525.00 元货款未向原告支付。

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我们对上述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①获取银行存款明细表;
- ②取得并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 ③实施函证程序;
- ④取得银行存款对账单并与银行存款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 ⑤获取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并检查核对;
- ⑥获取银行出具的企业开户清单并检查核对;
- ⑦检查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款项;
- ⑧抽查大额银行存款收支的原始凭证,检查原始凭证是否齐全,有无授权批准、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等项内容;
- ⑨查询银鸽投资有关账户冻结的公告;
- ⑩检查银行存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银鸽投资的说明与我们执行审计程序了解到的情况没有重大不一致。

问题十二“年报显示,公司研发费用 4,217 万元,同比增加 349.63%,其中材料支出达 3,765 万元。请公司结合有关研发项目进度,主要产品及升级布局,说明研发到投入使用的具体计划安排。”

公司回复:

(一)2019 年度公司研发项目立项共 30 项,比 2018 年度的 19 项增加 57.9%。实际完成研发费用 4,217.32 万元,比 2018 年的 937.96 万元增加 349.63%。另外,造纸行业有资本投入高、生产流程长等特点,研发项目需要在生产中反复试验,验证效果,对材料的需求较大。所以,研发费用中材料支出占比较高。

(二)2019 年,公司进行了组织机构改革,对技术体系进行了整合,抽调大批技术骨干,充实研发队伍,公司研究开发技术人员从 2018 年的 11 人增加到 2019 年的 70 人,所以研发项目数量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三)研发到投入使用的具体计划安排如下:

1、传统衬纸市场萎缩，市场竞争压力大，为拓宽生活纸市场，加大了新产品开发力度，进行了“无尘纸底衬纸的研发”、“床垫、宠物垫上层专用衬纸的开发”、“高扩散性吸水衬纸的研发”、“妆容面巾纸的研究”等项目。由于新产品达到市场用户要求前，需要多次反复调整，开发周期长，材料费用消耗较高，合计研发费用 834.73 万元。

2、随着“水十条”和“大气十条”的相继出台，污水和锅炉尾气排放标准越来越严格，环保成了关系到公司生死存亡的头等大事。为应对环保压力，公司提前布局，先后对污水处理厂、锅炉动力系统进行了“IC 塔污泥钙化的研究”、“锅炉热效率提升的研究”、“纸机余热系统的优化研究”、“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生活纸包装材高效利用的研究”等项目，合计研发费用 781.39 万元，确保公司外排水和大气满足环保要求，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3、为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加大了生产系统的优化研究，以应对原材料和工艺条件变化对生产系统的影响。先后进行了“高速纸机生产影响因素的研究”、“本色纸生产工艺的优化研究”、“提高成品复卷机生产效率的研究”、“深加工系统的优化研究”、“解决原纸横幅物理指标极差大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成品工段产品水分散失补偿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应用”等项目，合计研发费用 2,601.21 万元。

附件：2019 年度研发项目具体金额

单位	序号	项目	2019 年发生额	进度	项目时间
母公司	1	IC 塔污泥钙化的研究	190.88	100%	2019.3-2019.11
	2	锅炉热效率提升的研究	219.88	100%	2019.3-2019.11
	3	造纸污泥减量及资源化利用的研究及应用	33.70	100%	2019.2-2019.12
	4	水处理后段工艺的研究及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	142.37	36%	2019.3-2019.11
	5	废纸浆生产国标优级箱板纸的研究及应用	195.30	49%	2019.6-2019.12
	合计			782.12	
银鸽生活纸	1	无尘纸底衬纸的研发	12.65	100%	2019.3-2019.4
	2	床垫、宠物垫上层专用衬纸的开发	64.87	100%	2019.5-2019.7
	3	高扩散性吸水衬纸的研发	170.94	100%	2019.4-2019.10
	4	成品工段产品水分散失补偿控制系统的研究与应用	52.01	100%	2019.6-2019.11
	5	解决原纸横幅物理指标极差大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6.96	100%	2019.8-2019.10
	6	备浆浆线流程工艺优化研究	384.49	100%	2019.3
	7	纸机气罩风筒防火优化的研究	97.05	100%	2019.4

单位	序号	项目	2019年发生额	进度	项目时间
	8	本色纸生产工艺的优化研究	385.20	100%	2019.5
	9	靴压干度的研究	191.88	100%	2019.6
	10	高速纸机生产影响因素的研究	301.62	100%	2019.7-2019.8
	11	深加工系统的优化研究	222.94	100%	2019.7-2019.8
	12	提高成品复卷机生产效率的研究	119.28	100%	2019.8-2019.10
	13	妆容面巾纸的研发	398.09	100%	2019.8-2019.10
	14	纸机余热系统的优化研究	267.84	100%	2019.9-2019.10
	15	功能化面巾纸的研究	148.88	100%	2019.9
	16	生活纸包装材高效利用的研究	82.74	100%	2019.11
	17	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20.05	100%	2019.11
	合计		2,927.48		
银鸽特 种纸	1	酶转化淀粉在特种纸中的研究应用	111.92	100%	2018.1-2019.12
	2	打浆工艺的研究与应用	126.84	37%	2019.8-2020.12
	3	纸机生产工艺的优化	85.48	52%	2018.5-2020.4
	4	热敏原纸渗透问题的分析与研究	144.18	42%	2019.8-2020.12
	5	吸管纸的研发	24.45	100%	2018.5-2019.11
	6	玻璃衬纸的研发	14.85	100%	2018.4-2019.4
	合计		507.72		
总计			4,217.32		

特此公告。

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